

申請人可依個案實際情形酌為修改使用

## 委 託 書

立委託書人(申請人)\_\_\_\_\_因業務繁忙及不諳登記手續等因素，故無法親自辦理，茲全權委託(受託人)\_\_\_\_\_代為辦理**工廠(一般、特定)登記**申請案(設立登記、變更登記、歇業登記、中英文證明、抄錄、**納管、工廠改善計畫**及其它業務)，受託人遵照本人授意及政府有關法規善盡辦理上述業務，案附申請書件及申請事項均經委託人確認，如有虛偽不實，願負法律上一切責任，特立此委託書為憑。

此致

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
委託人(申請人)

工廠名稱：

統一編號：

工廠負責人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工廠章

負責人章

受託人(委託代辦或公司自辦聯絡人)

姓名(或機構)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(或統編)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受託人章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〔※檢附受託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並用印受託人章〕